

小說 佳作 莊雅晴

筆名/ 莊青

個人簡介：中正大學法律學系三年級

莊雅晴，1990年代出生，正在就讀中正大學。迷戀上很多書，想為自己的愛付出些什麼，便開始寫小說。

一條魚死之後

一、像魚的男人

六月五號星期二，龍劭文溺斃了。

他的屍體是幾個釣客在六月六號發現的，那一天不是什麼特別的日子，太陽一樣熱，沒什麼風。一具浮腫碩大的屍體在海面浮沉，沒有勒痕外傷，像是一般失足落水的屍體，但後來有人說他生前是會游泳的。

他能游的像一條魚一樣，那些人說。

在那一天釣客拿著幾個水桶，幾隻魚竿，若干的人。當他們看見屍體時，是日出的時候，可以說那是那群釣客們一生未曾看過的日出，太陽啊就像是一艘漂渺獨行的船在海霧水煙裡緩慢的朝岸上駛來，那是很盛大的，讓人由衷感動的。釣客曬著光，睜不開眼，一個個像是被陽光迷惑似的，陷入一種恍惚的狀態。

在那過度壯麗的海和太陽面前，他們不由自主沉溺在自己的世界裡，沉溺在一種莫名勃發的希冀裡頭，在某種熱切裡，他們都成了發夢的人。沒有人想要中斷這份震懾，因此其中一個說，釣完魚，再報警吧。所以其他人不發一語的在其他大石上開始擺置釣魚的用具，有人扭開了收音機，這收音機在兩個月後就會被堆置在老舊的回收堆裡頭，因為帶收音機來的釣客以後都用手機了。

收音機裡頭放出歌，「拿著五塊半，你進入了樂園，走向了旋轉木馬前排得長長的隊伍，走向了鮮豔的木馬.....」沒唱幾句，喀的一聲，收音機被轉向了其他頻道，是盧廣仲的魚仔。

釣客們合著從所未見的日出，釣起了魚。在那天之後，他們若是回憶起那天，說的不會是那具屍體，而是太陽。

所以因為太陽的緣故，龍韶文的屍體是多在海上徘徊了幾時才被撈上岸的。由於這具屍體沒有外部痕跡，再加上沒有證人，最後便以意外死亡結案。

於是四十一歲的龍劭文，被判定約死於六月五日。他的一生便在這平凡的一天結束了，就是這樣。往後的每一天，該升起的太陽，依舊亮了。其他該睡醒的人，依舊夢停。龍韶文是不干擾任何人的，他的死亡是一件再也安靜不過的事。

但沒人相信他是意外溺斃的，畢竟他是一個遊的像魚一樣的男人，一條魚怎麼會不小心溺死呢？所以認識他的人，都覺得他是自殺死的。

為什麼覺得他是自殺，若你去問，他周遭的鄰居會嗡嗡低鳴出他的人生。

四十一歲的他是一個計程車司機，離了婚有一個女兒，都沒有跟他住在一起。在開計程車之外，他不是喝酒打麻將就是去看海，如果問他到底看到了什麼，他也只會說不知道。而他一生最大的罪行，大概是強姦了一個女乘客，最後和她結了婚又離婚，除此之外也沒什麼大不了的。

或許在他的人生中，在某個吸菸小歇的時刻，在某個停擺的瞬間，他曾感到不知哪裡可以去，就連海邊也無法抵達，就這樣空茫的吸吐著菸，菸尾從炭火的赤紅到丁落的灰白。整根菸都乾枯掉後，他拉著夾克，瞪視空蕩蕩的街，突然

覺得有點冷。

龍劭文的死亡沒帶來什麼麻煩，他沒什麼財產，欠的債務也不是很大。後事是由他前妻幫忙處理的。他父母都不在了。他的爸爸在他小時候因為嗑藥戒藥又嗑藥，入獄出獄又入獄，最後被嘔吐物窒息而死。長大後他才知道那是因為海洛因，知道了卻餘事無補，他對父親的印象還是停留在小學四年級回家的那一天，窗戶沒開，狹小陰暗的玄關上，埋沒在嘔吐物中父親扭曲而衰老的臉，其實他父親死的時候年紀不過二十七歲。而他那天是高興地帶著同桌女孩子稚嫩青澀的告白回家的。

在他目睹且跨過他爸爸的屍體後，他在這間房子裡頭，看了空盪盪的牆好一會，去廚房點了瓦斯，熱了媽媽昨天煮了的粥。家裡很久沒繳電費，很不是時候，燈光暗了暗，斷了。他一個人在黑暗中，沉默的吃完，又回廚房洗了碗。到一切都做完時，他坐到沙發上。

坐了好一會，他才又想起他爸爸死在身後的玄關，所以他轉身問他父親，嘿，爸，你還活著嗎？

事實上，他爸爸沒有死，還一直活著，在每次龍劭文他快樂的時候，在他信心滿滿的時候，在他希望勃發時，又或是他以為他做的到時，他爸爸一直還活著，死的其實是他，年幼的龍劭文，年輕的龍劭文。直到六月五號，他才又真正死了一次。

於是就這樣，他的人生或許就在那天轉了彎。也許他人生會有什麼不同的，但現在他只是一具屍體。

對屍體還能有什麼期待嗎？屍體總是沉默的。

或許他的死亡還是帶來一點殘響。

在東區中正街的一家律師事務所中，帶著無框眼鏡的律師說，怪了，怎麼都連絡不上龍劭文，上次他沒出庭當證人，被罰了錢，怕他改變想法，卻找不到他了。另一個律師說，你要找他啊，他死了。

放屁，他說。他不相信。另一個律師心不在焉地說，他幾天前被發現溺死在豐收漁港附近的近海。

……這樣啊。你要去買什麼？咖啡嗎？幫我買兩杯。最後那個律師只好說道。

就這樣，其實他帶來的殘響也不是多大聲。

事實上，如果你不再去詢問海邊周遭的居民，而是看著他們的眼睛，開口的總是謊言，事實是在沉默中的。所以你就看著他們的眼睛，然後你會看到，在他們之中那雙黑色的棕色的或明或暗的眼睛中所映出的，你會看到的。

在六月五號的那一天，太陽很熱，熱到連風都乾燥。龍劭文被囚在海裡，岸上有幾個人拿著槍說你敢上岸就打死你。

龍劭文是上不了岸了，他也渡不了岸的。

他和他的生命不斷在深海中浮沉、掙扎。

龍劭文在海裡看著岸上的人，在模糊的視線裡似乎隱約看到他們手臂上的刺青，在海晃蕩中，那有點像魚餌、像擺動的魚尾。而他的土黃色外套漸漸吃飽了水，深藍色褲子重的像一隻隻水鬼的手，死命地把他往下拉。一聲聲救命從他口裡哀號出來，卻只讓他吞入更多水。他是會游泳的，但在海中他永遠都是這麼無力。他往岸上靠近一點，然後有幾顆子彈往海裡射，於是他又離岸了。他會死的？他會死的……他不想。

他不想？對於這無所成就的一生的死亡他不想？在這似乎與他父親沒什麼差別的破爛人生他不想？在意識逐漸暈眩中他仍不斷游著，沒完沒了。

他突然想到他女兒曾托著魚缸問他為什麼這隻魚要一直游呢？他女兒綁著歪歪的雙馬尾，皺著一件充滿小碎花的紅色小洋裝，用著相當可愛的神情問著

（他其實是想不起來女兒的臉孔的。）

他沉默了很久，久到女兒又低下頭觀察著那隻魚。

因為牠想游到大海。牠想現在的牠不是牠自己，真正的牠是在大海的。於是牠只好一直游著，一直游著，直到有一天，可以回到大海，成為自己。所以能不要再用魚缸困著牠嗎，最後他才對女兒缺氧般呻吟到。

（說實話，他自己也不太記得有沒有發生這件事。）

可是爸爸，這是一條金魚。

他的小女兒天真而殘酷的說。是了，是一條金魚，他該知道的。金魚不是生活在大海的，金魚牠游沒什麼理由不就只是為了活下去嗎？

說起來，他也許久不曾看過他的女兒們了。說實話他甚至連她幾歲他都不記得了。想再看看她們，如果能活下去……

你看看他，像不像一條魚？操，一條魚當什麼證人？岸上其中的一個人嘲弄著。

他想或許他真的是一條魚，濕了的衣服貼著身體像鱗片似的。他的嘴不斷愚昧地在海面上開合換氣著。他的眼睛是不是也像一隻魚死死的空洞著張著？

在他年輕時，他也這樣游過，拚了命的一直游過，曾和(那個誰？是陳安…還是李余什麼的，李余祥吧。)李余祥去泳渡大海，那時真是他媽的蠢。李余祥游在前面，所有的浪花、所有的海風成了他的阻礙，成了李余祥的戰績。他拚命游著，他以為他已經到達對岸，卻發現他的時間好像早就被停下，一切還在原地，海像凝固的水泥，他卡在之中動彈不得，而李余祥早已游遠了。

他揮動雙臂，卻似乎顯得下沉，雙手有些酸澀，越擺動越感到無力，最後有種溺斃的絕望，前方李余祥游得太遠了，追都追不上。不過那都是過去的事了，歲月是隻去他的老鼠，青春早已被啃咬著千穿百洞。別管年輕時候的海了，現在的他，唯有繼續游才有希望活下去。

但也許他繼續游也不會有結果，就像那隻魚游了一生，還是在魚缸中。

他突然想起他和他的妻初次見面是他從計程車的後照鏡看見了她，不怎麼好看，一臉疲憊厭倦，還留著一頭俗氣的捲髮，嘴包著亮到與塑膠光澤無異的口紅。他是為了什麼闖入後座挨了她？他妻子的口紅撞到計程車中的皮椅上，頭敲到窗戶流了血。他壓在她身上瞪視著她誇張扭曲的臉孔，然後溺了水成為一隻無足的獸。幾個月後被強姦的她懷了孕找上門，他們就結婚了。

為什麼他會離開駕駛座？好像是那時候她冷漠地說，那你呢？你又有什麼了不起的？這車子是一個魚缸，你一輩子也不過是一隻魚罷了。

去他的一輩子。也許他真的不過是條魚，一條總是擱淺的魚，又經常在水中溺水，游來游去還是找不到方向，但誰能否定他這條魚曾經活過？誰又能否定他的一生？

他要完了，岸上的人食指漸漸離開了板機說到。

海一口一口灌入他的嘴，餵飽了他的胃與肺，苦澀的要死，他吃過最好吃的東西，應該是他爸爸躺在玄關上被發現死掉的前一天，在一切都還殘留著希望的日子，他站在不斷發出吱吱聲的櫃子前凝視，媽老鼠有櫃子，他著急的說，他媽媽微笑說就連老鼠喜歡欺負我們，然後叫他別再看了快來吃晚餐，晚餐是一碗粥，那碗粥便是他這輩子最好吃的東西了。滋味之所以會如此難忘，或許是因為在他狼吞虎嚥時，他媽媽坐在一旁看著他吃，然後說，噓，如果爸爸明天

清醒的話，那我們就全家一起去看海。儘管他媽媽這麼說著，他們卻從未，也許是無法出發過。但是在他未曾看過海前，一直是這麼期待，日夜幻想海的模樣，那是屬於孩子的美夢。

那是很簡單的事，就像他未曾看過海時只是想看海的渴望一樣，他只是想活下去。別他媽的總是質疑他活著的意義他活著的價值，在死亡面前，他只是想活下去。

他的雙腳像是融化般成了一條魚尾，他扭著身體像魚在搖擺。他要成為一隻魚，一條既不是湖色更不是黃色花紋，同樣也不是肉色，就是一條透明的甚至可以看見器官的魚。他一直游著，揮動的雙手漸漸成了魚鰭，他再也聽不見岸上的人的話，他的耳朵成了鰓。他一直游著，游過了海，游過了岸和那群著手槍的人。他是一條魚，他游過了強姦妻子時的計程車，游過了海和李余祥，從小女兒手中的魚缸游了出來，最終輕巧無聲地劃過爸爸死去的玄關處。他想他是一條魚，他游過了曾經是人的自己。在撐一下，他就能活下去，在游一下，他就能活下去。他想他是一隻魚……

於是六月五號星期二，龍劭文溺斃了。

那個男人是意外死的。

那個像魚的男人應該是自殺死的。

他們都這麼說著。

二、像長頸鹿的母親

從以前起許麗芳便不知道自己為什麼會這麼愛爸爸，畢竟如果他沒醉，整個家都在他統治下，如果他醉了，統治的則是許麗芳的身體。他的行為，讓許麗芳很習慣假裝忘記自己的存在。

所以當昨夜她女兒撒嬌的問她媽媽是什麼動物時，這種對自己下定義的問題，她無法回答。

到早上時，距離她知曉她前夫死亡還有五個小時，許麗芳還在想昨天女兒問的問題。

爸爸是魚喔。她女兒說，圓嫩的臉頰像是被吻了一般，浮現了酒窩。聽到女兒以一種快樂的語氣提起爸爸兩個字，許麗芳的心有些壓抑的縮緊。

那媽媽是什麼？她問，而女兒露出有些困擾的樣子，撒嬌似的把臉埋進她懷裡，我不知道，媽媽你覺得你是什麼動物？

媽媽也不知道，許麗芳說。

媽媽那你最常做什麼？像爸爸最常游泳，所以是魚。

店裡的收音機從談話轉成了放歌，有幾個剛進來的客人抬頭找了一會電視機，最後才停在收音機上。在離婚後，許麗芳開了間一路開到晚上九點的早餐店，之前也曾想過和火紅的胖老爹加盟，但最後卻因為湊不出錢放棄了。

年輕時的許麗芳大概也想不到自己未來是這副模樣吧。年輕的許麗芳從被壓的很薄的床墊起床，看著因壁癌正逐年逐日緩慢而堅定飄落的白油漆片，感受著陽光緩緩投射進來，呼吸光線裡的塵埃，她突然覺得很美好。所以她轉過去，看著坐在身旁的男人。

我們會幸福嗎？她小心翼翼的問。

幸福，男人抓了抓毛茸茸的大腿若有所思的說，你看過冰箱裡的酒瓶嗎？不等許麗芳點頭，他逕自說下去，如果冰箱清理的光潔白亮，酒瓶站在上面是立不穩的，它會摔倒，一關門便是一陣鏗鏗鏘鏘，除非有淡褐色屎一般的垢，它才

能站穩，就像是為了抱持直立才長垢。

別想著幸福，男人微笑，像是開導般用手插進她髮根慢慢梳開，這行為讓許麗芳想起她父親，所以她一動也不動，而男人繼續說下去，會摔倒的，在生活裡要長垢，才能站穩。

但許麗芳記之所以記得這段話是因為在談話後男人拿出假陽具，要她操他。年輕的許麗芳她嚇壞了，她搖頭，甚至急出了眼淚。但在男人打她前，她還是服從了，就像她小時候服從她爸爸一般。她在男人身後，男人趴跪在她身下，不是她大腿夾著滾燙鼓脹的肌肉，而是她在駕馭這隻熱騰汗氣噴發的肉色鳥。到結束時，男人有些無力的爬行馬桶，抓住有些搖擺的陰莖，斷續的露出腥臭的尿液時，許麗芳看著他，發現自己露出奇妙的微笑。

這只是男人一次心血來潮的嘗試，而許麗芳卻食而知味了，在許麗芳沉溺其中時，男人罵說操你老母的逼你有病啊！

許麗芳用手指慢吞吞的梳過自己的長髮，在一個個髮結撕裂疼痛解開時，許麗芳拖地的長髮已經是非常柔順了，但不知怎麼的，她突然看這一條條鐵鍊似的頭髮不順眼起來了。

我想這不是病，這是癮，許麗芳回答。

在許麗芳剪掉長髮的幾天後，他們之間完了。

之後許麗芳陸續認識幾個男人，在她與他們口交時，她的手會輕握那根熏臭的權棒，滑過微涼的睪丸，在他們飄飄欲仙時，先試探地插入一根手指，直到他們臉上露出奇妙的微笑時，就換許麗芳登上王位了。總歸是這樣的，一開始他們會錯愕，甚至暴動，像是綠鬧鬧的田野中不被馴服的野牛，但是野牛是如此粗莽如此原始，總是會臣服最單純的歡愉。

我愛你，許麗芳會真摯的告訴他們。在許麗芳心中存在某種鬧哄哄又狂亂的存在，不明正體，但激烈而瘋燒，許麗芳認為這就是愛了，而男人只是載體，承載許麗芳內心所有曾經壓抑的。

許麗芳越發上癮了，每當她從一具暖烘烘的肉體起來，她會細細摸著上面堅硬的肌肉，那有點像甲蟲的外殼，故作堅固實際一碾壓就碎。她屈起手指輕輕一敲，翻過手掌手指稍微用力，肉體咕噥一聲然後翻身，像是甲蟲在樹枝下懦懦地掙扎。許麗芳覺得自己贏了，奇怪的是她無法微笑。

有什麼黑色的在她生活中潛伏，許麗芳從她工作的食品工廠離開，她走在路上，有兩個牽著手的學生從她身邊輕巧如馴鹿躍過，黃昏的光不暗反而燦爛，冠戴在他們頭上如同加冕，而她內心陷入沼澤，瀰漫黏濕的水氣。她過了轉角，所有的景致如同以往，帶點油煙惡臭的味美早餐店，始終修繕沒果凹凸不平的路，快消失的陽光帶了點昨日的溫度。有什麼黑色的在潛伏，就像是在這個普通起床吃飯走路的世界下，還潛伏著另一個黑色陰暗的世界。

許麗芳停在一個沒有人的路口。

要知道夢想是活著的方向，目標是活下去的理由，而癮是生活的狀態。一個有癮的人，活著可以沒有方向，沒有理由，但是不可能沒有狀態。而許麗芳這種沒唸什麼書，不可能前程偉大的女人，她的夢想和目標總是淺薄的比日光燈下的螢火蟲還微弱，她唯一僅能依靠的是她的癮，可是她不愛她的癮了。

她站在那，獨自呼吸，她呼吸的越發越快，在急促的換氣間，她覺得無法呼吸。

城市的遠處突然傳來了歌聲，不知道從哪傳來的。可是入目出不是黑溜溜的小巷子和高低起伏的鐵皮屋，就是灰色的高架橋，可是聽著聽著許麗芳慢慢呼出

一口氣，天色越來越黑了，不久後歌聲消失了，或許從來就沒有歌聲，一切只是許麗芳的自我救贖。和說救贖也不太對，因為許麗芳只是又重新回到她的生活，重複她已經膩味的癮。

她第一次見到她前夫是在火車站前，那時候他們還互不認識，他站在階梯上抽煙，凝視著車流，在有人敲玻璃窗時，在慢慢踏回自己的計程車裡。

看著他走路方式，聽著他說話的聲音，許麗芳彷彿又看到自己的父親，許麗芳忍不住打了冷顫，並發現自己渴望他，在她的幻想中那個男人已經如甲蟲般被翻過來了。

於是，她經常坐上他的車，每一次她都會在嘴上塗上艷紅的膏，頭髮燙成一捲捲，我很美，許麗芳想。計程車窗外細細流過時濃時淡的景致，許麗芳說了些什麼，那個男人嗯嗯啊啊答了些什麼，在一個綠燈下，許麗芳又說了些什麼，男人卻急急踩下煞車，像是指甲抓撓黑板的尖磨聲，那個男人下了車，打開後座，一切與許麗芳想的不一樣，她發現原來她才是甲蟲，或許從一開始她就是甲蟲，自以為比螞蟻巨大還因此在沾沾自喜。許麗芳被打碎了，她又變成她爸爸的小女孩了，她又忘記她自己了。

許麗芳離開計程車，她渾渾噩噩的走回家，她站在曾經聽到歌聲的路口，等了許久，直到夜比夜還深，那裡也依然沒有聲音。或許是這樣，從一開始就沒有歌聲。

當許麗芳帶著大肚子敲響那個男人的門，他對她說，對不起，不久後他們安靜的結了婚。

婚後他們和尋常的夫妻沒什麼兩樣，甚至可以說他比一般的丈夫更溫馴更溫柔。有一次她前夫帶她去看海，他們一同望向在遠方金黃色的海上遠逝的鳥痕，而她告訴男人，你知道嗎？在看著這片海時，我突然覺得我很愛你。他回答，我知道。

回到家後，他們就談好了離婚。

老闆娘，我要一份鮭魚蛋餅。有一個客人說。許麗芳便在鐵板煎台上倒油。

我是什麼動物？許麗芳想，想著她未長大的女兒，她忍不住微笑，或許我是一頭長頸鹿，拉長著脖子日夜盼望。等著我的寶貝長大，她已經想好要怎麼告訴她的女兒了。

現在是九點二十四分，在兩個小時又幾分鐘後，許麗芳會接到來電。

電話裡會提到她前夫死了，好像是意外，也可能是自殺。

三、木馬上的猴子

猴仔和大康兩人站在略微濕滑的岩石岸上。

猴仔拿著槍等著曾經目睹他們毒品上岸的那個人沒有力氣再繼續掙扎的游下去，大康問猴哥為什麼不開槍，猴仔吐掉菸告訴他這他媽的是一件非他殺的意外事件。於是他們在海岸上看著那人如何掙扎的活下去。那人只要稍微靠近海岸一點，猴仔就會開槍射在他周遭，於是子彈沉落，而他又飄遠了。

他想活下去，大康說。猴仔打哈欠應著。

但他活不下去，大康評價道，他要完了，猴仔說。大康露出一個笑容，很難去描述那個笑容，有點粗野，甚至接近野獸的味道，與猴仔的漫不經心有些相似。在他們兩人眼前，那人沉浮好一會後，終於落下去。到隔天，他的屍首便會浮上來。生前在海裡沉浮，死後也是。不過猴仔和大康看著那人各有各的心思，卻沒多少感慨。

在那個人死了之後，猴仔和他的大康離開了海邊，各自回了家。

猴仔很喜歡他的家。

猴仔的家除了猴仔沒有其他人在，沒有他爸，沒有他媽，沒有女人，什麼也沒有，連一隻狗都沒有。可是再也沒有人比猴仔更重視這個家了。

他這個房子是他認識的兄弟轉賣給他的，賣給他的時候冷氣機都沒裝好，廚房的水管被堵住，流理台一開水龍頭，地板上的排水孔就會咕嚕咕嚕跟著湧上水，頂樓的遮雨板也掉下來了，下雨的日子，如海如潮的水淹沒了陽台，就是這樣頹敗的屋子被猴仔一點一點地重建起來的。是他用賭博、賣毒、強盜諸如此類的事情賺來的錢一點一滴成就的，他為這個家付出如此多。

在傢俱上，猴仔是一個喜新厭舊又極為戀舊的人。他的客廳裡，他新買的快二十萬的大葉紫檀沙發夾雜著他沒有錢時從回收區拖回來的人造皮紅沙發。當他坐在沙發上向前看時，視線裡四十七吋液晶電視下和一台只能放不斷跳躍的畫面的電視同時出現。猴仔不老，不過他的房子裡頭總是囤積著遠大過他年紀所能堆積的，但在猴仔的生活中，它們始終保持著奇異的平衡，小心翼翼地堅守著不能置信的和諧。沒有人會覺得猴仔的家紊亂，在那麼稀少的可能性如果他們來到。

然而有時候猴仔看著這棟煥然一新的房子，望著大到可以吞噬牆壁的電視，又按下另一個遙控器，凝視不斷跳動的舊電視一會，摸了摸手感不好的紅皮沙發，在往左湊近檀木沙發深吸一口氣，卻仍覺得不滿足。

緊接著，他會感到冷，這冷不是來自骨子裡的寒意，而是一種近乎飢餓的冰涼感。像是從未填飽過肚子，而且知道以後也不會吃飽的飢餓感。並不是沒有往胃裡塞過東西，但就是一種消失不掉的乏饋感；像是自己吃的都不是要的一般。

於是，他明白了，不是他所擁有太少，而是他所得到的、所追逐的還遠遠不夠多。

像是他所深愛的這個家，就算擺脫掉了傾頹與破舊還遠遠不夠，就算裝入了所需要的傢俱仍遠遠不夠，擁擠塞著所有用錢能買得到的也許就或多或少可以了，猴仔他自己也不知道。

滿足與空洞、嶄新與老舊，在加上擁擠與整齊，這就是猴仔一個人的家。

猴仔是多麼的依賴他的家，就連稱呼也跟家有關。

喂，猴仔你幹什麼要叫猴仔？曾經有人這麼問他，你名字裡有沒有這個字，長的又不像阿熊他那麼瘦，幹什麼叫猴仔？

樹倒猢猻散，聽過沒有？猴仔反問。

你他娘覺得我會知道？對方往地上吐一口渣說。

就是說直到樹倒了猴仔才會離開，意思是猴仔很戀家。

是這樣喔，那人搔搔頭，那跟你有什麼關係？

我戀家啊，猴仔說。

在睡了一覺後，猴仔現在正細細調著音響上的收音機，那收音機時不時會故障，把 CD 放進去，它會空轉著，而收音機始終保持沉默，像是失聯的太空人，漂流過獨自運轉的星球，彼此疏遠的存在著。這收音機快到盡頭了，但不要緊的，兩個月後猴仔會從回收場帶回另一台還可以使用的，而這一台也不會被拋棄，它已經是猴仔家的一部分。

無法放 CD，這台收音機僅剩的功能，便是接收廣播頻道了。但是那聲音也非常含糊，夾帶許多亂轟轟的雜訊。原本就已經無法傳出了，現在連接收功能都

顯得殘缺，外頭的聲音如隔著一層厚玻璃模糊，想側耳傾聽，卻始終含糊不得。

「...五塊半...你進入了.....木馬前排得長長的隊伍.....走向了...木馬.....」

收音機裡的歌聲像是殘喘，但就算沒有雜訊的話，他唱得也遠遠不及猴仔。猴仔他歌唱得極好，像是一把鑰匙插進鎖發出喀嚓的聲音，鎖不在門上，就算在門上，門後面也未必有什麼，沒有任何打開的聯想，僅僅只讓人覺得就是這樣了，然後接著，聽到的人就開始流淚。

「...得到你想要的嗎...永無止境的追逐.....看不清眼.....」

當然也不是全部人都喜歡猴仔唱得歌，在他還會唱歌的時候，有人說他的歌聲像是一堵鏡子，往裡頭探去，除了看見自己外一無所有。

但或許那個人批評的是看見自己一無所有，猴仔他記不清了，因為他早已經不唱歌了。

或許猴仔會成為巨星，畢竟他也曾經抱持著這個夢想，在他輟學後，未進觀護所前，他組成了一個樂團。他們在灰色的高架橋下，在偶爾來去的引擎聲中，唱著自己的歌。他們的歌裡，在他們自認為的搖滾裡，沒有性，沒有操誰老母，沒有藥，但是依舊撕心裂肺、歇斯底里，彷彿不莽撞不盛大就委屈了這場青春。不到半年，他們的樂團崩潰了，猴仔把他們的鼓手打殘了，因為他嗆他命。

但這不是猴仔動手的原因，猴仔之所以動手是因為那個鼓手的愷他命不是跟猴仔買的。

你看過殺雞嗎？在抓雞前，它會頭一次又一次向前嘴裡咯咯叫，試圖遠離，抓到後它也頂多無力甩打紅褐色的翅膀，就算放血的時候，也安靜的抽動而已，雞血從割破的喉嚨流出，凝固在濁紅色的羽毛上也分不清差別，就像整隻雞是一顆泡囊被戳破了在融化，化成紅夕陽的軟漿，啪嗒滴下。

在猴仔毆打鼓手的時候，他覺得他在殺雞。

當他被其他人架住後，他還激動的向空氣揮拳，像是一鍋煮沸的熱水，置身在岌岌可危的極端情狀，嘴裡啣啣的叫嚷，他咆哮，音響放大他難聽的嘶吼，震動了整座高架橋，猴仔他站不穩，架住他的手沒給他足夠的支撐，在晃蕩難立中，猴仔竟然哭了出來。

挨著混合引擎廢氣味的塵土，鼓手向後蠕動，左手畸形地彎成雞爪的形狀，他知道他在也無法打鼓了。

夕陽在他們身後緩慢的流盡，死去。

就算沒了樂團，猴仔的音樂夢還未沉寂。但在一次失戀後，猴仔親手把他的吉他摔壞了，吉他的碎片像是蝴蝶的殘骸，害得猴仔又想起他女友，因為他叫他女友蝴蝶。或許猴子跟蝴蝶真的是太跨物種了。

朗哥在旁邊看說，都不知道你愛著這麼深情。朗哥是猴仔的恩人，是他把猴仔從賣毒的提拔上去，現在猴仔手下也有十幾個人了。猴仔說，不是愛的深情，只是失去僅有的愛。朗哥聽不了他矯情，踢了自己的摩托車一腳，叫他走吧。於是，他們分別跨上去了。

摩托車上猴仔騎得很快，時速表的指針從六十、七十、八十、九十，直直上升。在深夜中那條路是看不清，也看不盡，只有茫茫的、茫茫的永無止盡。猴仔越開越快，好像有什麼失控了，有什麼在他腦裡躁動吶喊，有什麼在悲鳴哭嚎，有什麼在嘲諷尖叫，他越開越快，直直的往前奔馳。

他往黑暗裏衝去。

事實上，是猴子甩了蝴蝶。那一天，當蝴蝶終於答應時，猴子溫柔地插了進去，卻感覺黏膩濕潤，於是猴子拔出來，微量白色混合些腥紅色的液體跟著出來，猴子根本沒射，所以他問是誰。蝴蝶只是在哭，白色的月光透過玻璃窗照在她身上，看起來更像是一片精液。猴子把衣服丟到她身上，叫她滾，而蝴蝶沒穿愣愣地往外走去，直到遇到陽台盡頭，她裸身站在欄杆上問，如果我繼續走下去會發生什麼事？猴子根本搞不懂她在幹嘛。你他媽的會摔死，猴子說。而蝴蝶哭喊為什麼我不能飛？

幾天後，猴子才知道是朗哥做的，但那時他得腆著臉對他笑。

他得往上爬，懂嗎？失去的會回來的，對吧？猴子他不確定。

但蝴蝶到底沒回來，聽說她摔死了。

沒有了樂團，也失去了吉他的猴子心中卻還是有歌的。但有一天，他就聽不到歌了。

在那一天前，還沒禁役的他正在當兵，那陣子他活著渾噩，他有時候甚至不知道自己還活著，只是覺得一切都值得懷疑，幸好他在當兵，一切恍惚的都靠軍營秩序的生活維持。有天隊上有人在鬧自殺，他拿著槍抵著自己下巴，很安靜的坐在那，整個人縮的小小的，心輔官慢慢靠近，但下一秒，那個人就開槍了。一個人死在眼前，那畫面震撼人心，足以讓人想通很多事。後來猴子才聽說那個人有創傷後症候群，一開始猴子不懂那是什麼東西，懂了後猴子反倒瞧不起死者。人活在世，誰沒有創傷，誰都不過是創傷後的倖存者，猴子這下明白了，沒辦法倖存的，都是不夠堅韌，不夠冷漠的。只要在堅韌點、冷漠點，就能活下去了。

幾天後，猴子就逃兵了。

他坐上火車，火車轟轟的震動聲和音箱傳出的聲音有些相似，合著震動聲，猴子張開嘴，卻突然發現他沒有歌了。

「一個個坐上了...木馬，誰都有位置...你高興你坐上的那隻...要到哪裡去...都不重要了...」

不，或許還是有一首歌的，那首歌是猴子在小時候聽到的。

猴子小時候是生於滿是毒蟲的一家，生在一棟用鐵皮蓋得破爛屋子裡。對他父母而言，最快樂的事便是用著噴射狀的打火機燒著玻璃球，把能維持生命的吸到體內。有時幸運點，還能買到海洛因。沒人去在乎那棟房子，就算那房子發了霉，斷了水，蛆蟲蒼蠅橫飛蠕動，依舊沒人察覺。於是他們所住的房子不免的一點一點，沒人腐敗，注定傾頹。在猴子他小時候，是眼睜睜的目睹了這房子的死亡，只是他不了解到底發生了什麼。

就只是有天，猴子他醒來了，一切都來到了盡頭。

整棟屋子沒有半點人氣，他走到客廳，看到他父母周遭飛滿了蠅蟲，他很餓，所以他只好跟在蠅蟲下面的父母說他餓了，但他父母沒理他，這很正常，在他的記憶裡，他父母只有幾次會發現這屋子不只他們兩人存在。但他太多天沒吃了，他吸吮著手指，在屋子裡晃盪了好一陣後來到屋外坐著發楞。

他望著無人的街這時候不知道他活在一個什麼都沒有的房子他不知道他活在如死的、荒涼的、像大洞似的空屋子中。

他只是看著無人的街，等著他父母醒來，然後有點可能他父母會想起他。他很餓。

可是事實上，他父母所搶來的海洛因裡，混雜的不是粉狀乳糖，也不是維他命B，而是不知哪來的老鼠藥，於是他父母就像是殺老鼠般那樣的被殺掉了。

一切都到了盡頭，但猴子他不知道。

他只是坐在腐朽的階梯上望著街的末端。

但時間就像凝滯般，他怎麼等，卻依然在原地，時間膠著黏稠，糊住了他，儘管如此，他還是等著。

在屋內的屍臭飄出來那天，終於有人發現這屋子死亡了。那種糜爛而潰爛的異味沉了整條街。人人捏著鼻子紛紛前來，一同參與這房子的葬禮。

那時候猴子被擠到屋子的邊緣，他漠不關心看著人們一眼，然後愣愣地望著被太陽曝曬的路。這條浸滿屍臭的街，在美好陽光下，微微發著亮，猴子他頭抬起來看向太陽，被強光灼燙了眼。今天是這麼溫暖，他想，像是到了盛夏，他眯著眼感受這似火的溫度。他父母的屍體被搬了出來，猴子看到了，但不要緊的，猴子認不出那是什麼，也因此認不出那是誰。

可是說實話認出來也不要緊，因為猴子或許，他自己也不清楚，從來沒有愛過他父母。所以他不會因此難過。

猴子從沒告訴過任何人他的童年。

所以也沒人知道，猴子在等他父母起床的時候，唯一有生氣的便是那條巷弄裡從一個鐵皮屋傳出的歌聲，不知是誰唱的，就這樣，那首歌一路從巷弄裡寒到街上。

「只要等到燈亮的那一刻，等到馬開始轉的剎那，便盡數都結束了...」

那時候猴子聽得不是很懂，只是偶爾跟著旋律哼了幾句。那首歌反覆反覆地在這凝固的時間裡唱著，像是唯一不被黏稠的時間所困的異物，在那首歌裡，僅限於那首歌裡世界才有了流動。

「追吧追吧，一切都回不去了，追吧追吧，或許從來都還在原地...」

於是一切在歌聲外是一動也不動的，而在歌聲中的天空卻是一路從昏黃的白天到近晚的黃昏。猴子又覺得如果時間流逝了，反倒會是那首歌將自顧自地停留在它自己的世界裡，就好像所有的人都死光了，所有的房子都傾圮了，整條街迎向末日了，這首歌還會依舊的持續不斷，不受影響。猴子有些厭倦了，儘管這首歌是唯一有生氣的，可是看著荒涼的街頭，而身後又是瀕臨死去的屋子，年幼的猴子不知怎麼就討厭起這首歌。

「追吧追吧，分不清是人是馬了，所有人都成了上不了天的半人馬座……」

這首歌真他娘的討厭，他看著街尾消失在透明質感的蒼冷黃昏中乏味的想，什麼時候它才會到頭。

然而這首歌在他的一生裡始終沒有到頭，不斷地徘徊低迴。

「追吧追吧，旋轉木馬，追吧追吧，直到盡頭……」

「...追吧追.....到盡頭.....」放棄調頻道的猴子企圖關上收音機，卻始終關不上，這時候門外傳來了摩托車引擎的聲音，猴子手插口袋走出，卻只看見兩台摩托車，又好一會才看見大康。

靠北，你他娘的晃了那麼久才出現？猴子問。看日出啊，你都沒看到，剛剛太陽真是美極了，簡直是、簡直是、媽的。大康不再嘗試描述了，他不知道怎麼描述，事實上他也不是很確切的知道自己看到了什麼。

談了幾句後，他們坐上摩托車，摩托車轟的一聲向前飆去，關不掉的收音機在他們身後徘徊不散，在那歌聲裡，還混雜著大康的說話聲：猴哥、猴哥.....

在他們兩部摩托車後，完全升起的太陽亮的刺眼，也幸虧他們沒回頭看，因為就算他們睜著眼睛看，陽光也扎著他們看不清楚，只能勉強得到一片模糊光芒。摩托車越發越快，陽光在他們背上燃燒著，也許他們這一輩子，都來不及

理解天上那遙遠的、如此灼熱且燦爛的東西到底是什麼模樣。